基隆市消防局人員避難成功逃生案例教育資料

一、案由：

本案係住戶家中電氣發生火災，屋主發現濃煙，立即跑到屋外並報警，為人員避難成功逃生案例。

二、火災概要：

(一)時間：：114 年 3 月 23 日 15 時 49 分。

(二)地點：基隆市暖暖區源遠路 00 號 0 樓

(三)建築物情形：5 樓 RC 構造。

(四)起火處：1 樓客廳；起火原因：室內配線起火。

(五)人員避難情形：住戶於 1 樓臥室發現客廳有火煙，立即往大門方向避難並撥打 119 報案。

(六)初期滅火：無。

(七)消防人員搶救過程：消防局受理報案即出動消防車組前往搶救，並佈水線撲滅火勢，現場無人員受困。

(八)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形：

(九)人員傷亡情形：無。

三、檢討分析：

(一)本案起火原因：初步研判為電氣因素起火。

1、優點：(1)第一時間反應並且安全逃出戶外。(2)報案者保持冷靜，迅速提供正確報案資訊。(3)屋內設置滅火器。

2、缺點：(1) 屋內堆放許多易燃雜物。(2) 未定期檢查電線老舊問題，可能導致電線半斷線或是電線過載發熱起火情形發生。

四、策進作為：

(一)預防對策：

1、加強連動式住宅用火警警報器安裝之重要性宣導重點:

(1) 火災警報器預警，把握逃生黃金 30 秒。

(2) 住宅全面安裝偵煙及偵熱型住警器，透過煙霧、溫度偵測，早期預警，提早應變。

(3) 宣導安裝連動式住警器，快速偵測火災，掌握火災狀況，提早應變。

2、宣導民眾應做到電線電路保養維護，電線不應纏繞，插座灰塵應定期清理。

3、平時家裡應具備居家三寶(滅火器、照明燈、住宅用火災警報器)，發生災害時，能及時災害應變。

4、持續向民眾推廣裝設住警器，加強宣導住戶自行購買、裝設於各寢室、走廊及樓梯，並每月自行檢測功能是否正常。

5、平時應做好「家庭逃生計畫」，備妥兩個以上不同方向的逃生出口，且定期和家中成員演練，增加火災發生時的應變能力。

6、宣導民眾火災初期應變作為：

(1)發現火災，應立即大叫『失火了！失火了！失火了！』，通知家人應變，並依家庭逃生計畫所規劃之路線逃生，到安全地方撥打 119 報案；決不可躲於衣櫥、床底、廁所。

(2)發現火災，若火在門外，逃生時摸上方門板察看，不燙或無煙，開門逃出並關門延緩火勢；若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(3)在單一出口或易燃隔間居室，發現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用低姿勢爬到最近有出口之區劃空間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7、宣導民眾應定期檢查臥室及客廳使用電氣之安全，選用電器設備應遵守 5 不 1 沒有原則，避免電氣過載造成火災。

(二)及時宣導作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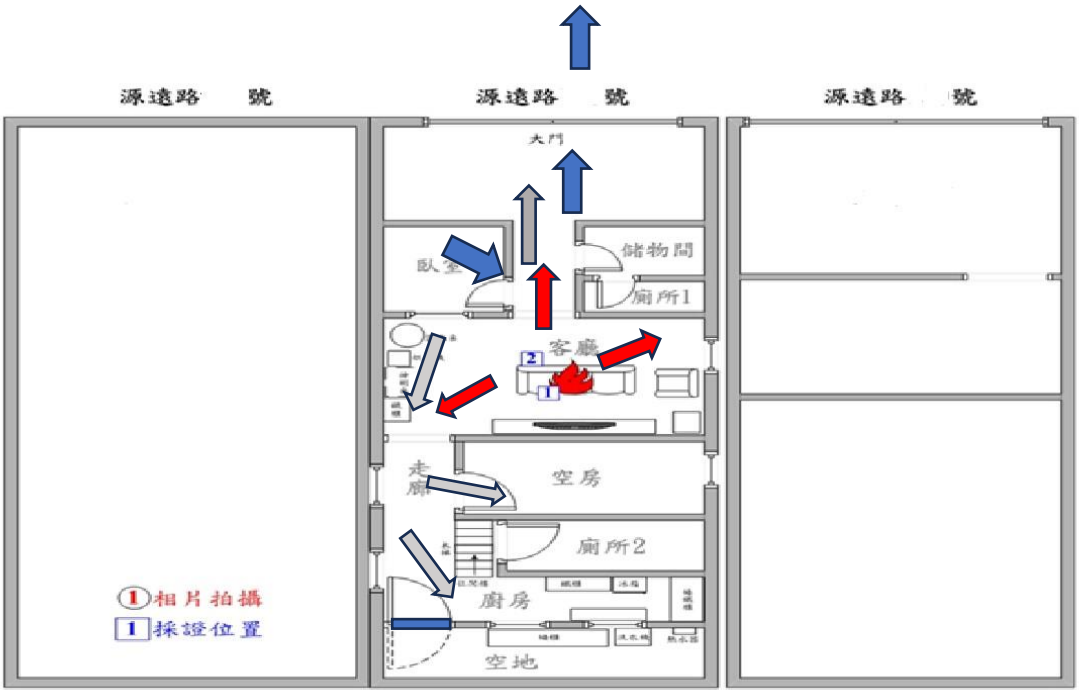
1、FB 或 LINE 即時宣導



2、災後宣導：

	
圖片說明：分隊實施災後居家訪視	

五、現場平面圖：



說明：屋主避難路線(藍色箭頭表示逃生方向)、紅色箭頭火流、灰色為煙流，後門關閉，前門、室內房間均為開啟狀態。

六、現場照片：



圖片說明：現場燃燒照片



圖片說明：現場燃燒照片